食品摊贩登记申请受理决定书

编号： 号

 ：

你（单位）提出的关于 (经营品种) 食品摊贩登记申请，本机关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（五）项的规定，决定予以受理。

签收: （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备注：本文书正式件一式两份，一份交申请人，一份留存卷宗备查。